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高莉雯

電話:03-8227171#302、303 電子信箱:zspsl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16日 發文字號:府人任字第1120164419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「身心障礙人員職場參考手冊」數位化影音版已置於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稱人事總處)全球資訊網一案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人事總處112年8月10日總處培字第 11230284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提供公部門身心障礙同仁有更友善工作職場,人事 總處前於110年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 及家庭署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國家發展委員會 檔案管理局等相關權責機關共同討論,編製旨揭手冊提供 機關及同仁運用,並於111年製作旨揭手冊雙視點字版並 授權各機關自行印製,先予敘明。
- 三、為精進相關服務,使不同障別人員能更便利閱讀及快速理解旨揭手冊,旨揭手冊數位化影音版影片檔案已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(https://www.dgpa.gov.tw/)「考試分發專區」之「身心障礙人員職場參考手冊」項下,歡迎參考運用。





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

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

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



